

实践教学合作协议

甲方：塔里木大学机械电气化工程学院

乙方：新疆天翔精准农业装备有限公司

为了更好的提高甲方机电工程等专业学生的实践能力，充分发挥其人才培养和服务社会的功能，推进“校企合作、工学结合”及人才培养与地方经济社会发展紧密结合，提高教育和教学质量，更好地为经济社会发展服务，形成校企资源共享、优势互补，以实现人才培养目标，提高人才培养质量，为企业进行订单式培训。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友好协商的基础上，建立长期“校企合作、工学结合”的校企合作关系，在以下方面逐步开展长期合作，并达成如下合作协议内容：

一、合作原则

本着“优势互补、资源共享、互惠双赢、共同发展”的原则，甲、乙双方建立长期、密切的合作关系。

二、学生实习相关内容安排

甲、乙双方共同培育和建立甲方校外实习基地，开展机械电子工程等专业学生的实习工作。在安排学生实习的基础上，给乙方授予“新疆塔里木大学机械电气化工程学院教学实习基地”。具体实习需求情况如下：

1. **实习学生和人数：**甲方学生（大四或大三学生，以大四学生为主）27名（原则上以汉族男生为主）到乙方实习（学生名单附签字页）。

2. **实习内容：**农业机械生产实习（与北斗卫星导航自动驾驶系统相关安装、调试、用户培训、春播售后服务等等）。

（1）**春播：**北斗卫星导航自动驾驶系统的实习安装、调试、用户培训、基站架设、春播售后服务等工作；

（2）按乙方工程安装、售后服务等相关技术部门初级技师的水平进行培养实习。

3. 时间安排：

春播实习时间为：实习时间自2018年3月31日起至2018年4月29日止（注：根据甲方教学安排并结合乙方生产需求确定具体实习时间）；

4. **乙方需要提供的帮助和指导：**学生实习的相关接洽和安排事务；学生分派到各生产点上安排技术员或工程师的具体指导；学生实习结束后乙方给

予实习成绩评定等。

- (1) 实习学生分配成小组, 由乙方指定企业指导教师;
- (2) 实习结束后乙方实习部门给予实习成绩评定;
- (3) 乙方起草实习推进计划(包括实习时间、地点、实习内容)。

5. 甲、乙双方协作事宜包括: ①实习大纲可以根据乙方生产经营需求作实时调整; ②实习内容和流程由双方协商确定; ③实习成绩的评定参照校内实践课程来制定; ④实习时间由乙方根据生产经营需求安排; ⑤根据实习内容由甲乙双方确定各自的实习指导老师; ⑥实习结束后由双方共同进行实习经费的核算等。

6. 特别注意事项

(1) 甲方安排给乙方的实习学生须确保身体健康、无传染病、无残疾、精神正常、沟通无障碍, 可进行正常的实习劳动作业, 如乙方在实习过程中发现学生本人有病史不能胜任实习岗位工作时, 乙方将退回实习学生, 并停止发放实习费, 甲方将无条件接收;

(2) 实习期间实习生生活等相关事宜: 实习期间的实习生, 由乙方统一安排实习学生食、宿、行、工装; 伙食方面一般会统一集中就餐, 农时期间不能统一就餐时, 每天发放就餐费, 餐费标准 40 元/人·日, 超出部分自理; 乙方原则上统一安排住宿, 住宿地点根据实习岗位所在地点确定, 一般为当地团场宾馆的标准间, 在阿拉尔附近实习学生的住宿, 以回学校的学生宿舍为主; 实习期全勤者, 乙方报销实习学生往返车费: 阿拉尔塔里木大学至乙方实习基地; 实习期不足一月者, 乙方只报销实习学生单趟车费; 实习期间严重违规者, 乙方不予报销实习学生往返车费; 交通工具主要是以大巴或者火车为主(以乘车时间的大巴或火车票为据); 实习期间, 乙方提供实习学生工装。

(3) 实习期补助: 本批实习学生实习期内, 在遵守实习规定的情况下, 每人每天补贴不低于 20 元, 甲方负责各乙方参与实习的学生, 实习期间给予每月话费补贴, 每人不低于 50 元, 封顶 150 元。实习补助与实习结束后次月 15 日前统一结算给各实习学生, 按时兑现; 乙方按 20 元/人/天支付甲方培训指导费和业务交流费; 教师实习指导费用按 2000 元/月/人计算。汇款帐户名称: 塔里木大学; 开户行: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阿拉尔塔里木大学兵团支行; 行号: 103903177679; 账号: 3077670104000003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2990000458492828A。

(4) 实习期纪律: 来乙方实习的学生应遵守乙方的各项规章制度, 如发生不能胜任工作岗位的要求或不服从实习安排, 乙方应在第一时间跟甲方带队教师沟通, 经带队教师及学院相关部门领导批评教育后仍不思悔改的, 乙方将取消实习学生在乙方的实习资格并做退回处理, 并停止发放实习费;

(5) 实习生实习期间的人身安全: 鉴于乙方在实习期间要派甲方实习生到外地, 为保障实习学生的人生安全, 乙方应给甲方的实习学生购买实习期间的意外保险, 由乙方直接承担, 保额不低于 20 万。

三、乙方开展教师的实践技能培训, 提高教育水平。

针对乙方自主研发及引进的各类国内外先进的精准农业智能装备等设备, 依据对员工和售后用户的培训具体情况, 给予甲方相关教师不定期的开放式培训, 使教师在现代科技视野、精准农业装备的知识面上有较大的扩展和改进, 从而能够跟上国内外一些精准农业最先进的智能化, 信息化等装备的快速发展, 不断提高其教学能力和教学水平。

甲方可安排老师参加乙方经营品牌生产厂家的技术专题培训, 具体时间以生产厂家的计划时间为主, 可以提前沟通确定老师是否参加。

四、实现“产学研”一体化的结合。

1. 乙方可以根据梳理实际生产问题与甲方相关人员沟通, 双方也可组织专题会讨论。

同时, 将讨论过程与结果, 与学生实践过程(包括实习和毕业设计)相结合, 使学生在解决各类问题上有全面的学习和掌握, 培养学生分析和解决问题的能力。

2. 在乙方实习的本科生或研究生, 通过参与乙方的生产和研发过程, 使其对乙方有全面的、客观真实的了解, 最终为其是否选择在该乙方参加工作提供良好的平台和基础。拟留乙方的学生在企业的实习经历可以直接作为其在乙方的见习期, 从而实现拟留乙方的学生可以直接为乙方服务, 节约相应的培训成本, 实现双赢。

(1) 每年乙方可以优先从实习学生中选拔若干名符合乙方录用条件的学生加盟乙方。每年甲方主动为乙方推荐若干名符合条件的大学生加盟乙方, 并签订就业协议书。

注: 具体人员数量, 乙方根据每年的人才需求情况与甲方提前协商。

(2) 甲方可以提供相应的企业实践教学平台, 乙方专业技术人员以及高管可以参与甲方的教学计划, 赴甲方授课如为甲方机电工程专业进行专题讲

座 1-2 次/每年。

五、附 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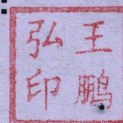
1. 为加强沟通和联系，甲、乙双方应明确合作中双方的联系人和联系方式，并通过定期或不定期的会面来研究解决合作过程中的问题。
2. 本合作协议自甲、乙双方签字或盖章后生效，有效期暂定三年。
3. 本合作协议未尽事宜，可由双方约定后签订补充协议。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签订补充协议并经双方签字或盖章确认，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4. 本合作协议一式四份，甲、乙双方各执两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塔里木大学机械电气化工程学院 乙方：新疆天翔精准农业装备有限公司



甲方代表 (签字): 王皓康

乙方代表 (签字):



日期：2018 年 3 月 23 日

日期：2018 年 3 月 ____ 日